

**苍溪县国家森林公园事务中心
2023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苍溪县国家森林公园事务中心概况

- 一、职能简介
- 二、2023 年重点工作

第二部分 苍溪县国家森林公园事务中心 2023 年单位预算 表

- 一、单位收支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三、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苍溪县国家森林公园事务中心 2023 年单位预算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苍溪县国家森林公园事务中心概况

一、职能简介

1. 宣传贯彻执行有关国家级森林公园、国有林场等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

2. 负责国家级森林公园（国有林场）森林风景资源和生物多样性保护和利用。

3. 负责组织开展科学研究、教学实习、自然教育等活动，普及生态文化知识。

4. 负责国家级森林公园（国有林场）建设发展、经营和维护等工作；开展森林生态旅游；负责编制森林公园总体经营方案。

5. 负责资源调查建档监测、林地林木林权管理事务性工作；负责野生动物植物保护、有害生物监测防治、林业科研科技推广、生态文化知识普及和森林抚育、封山育林、森林防火等工作。

6. 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工作。

7.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2023年重点工作

（一）抓严资源管护，筑牢生态屏障

抓实抓细森林资源管护，建立健全网格化巡护、常态化检查、精准化监督等制度，力争实现全年零火灾目标，以确保生态资源的安全。一是强化巡护职责。落实好每个片区的监督管理员、生态护林员，责任区域落实到山头地块，责任明确。加强巡护频次、力度，履好职尽好责，尤其是生态护林员，要打好卡，上好线，并严格执行考核管理。二是加强防火检查。值班卡口采取林场干部职工轮岗值班，防火期实行24小时值班制度。对于进出景区

的车辆人员严格进行扫码、登记，并自觉、主动接受检查，以及进行“零距离”的森林防火安全教育。三是提升应急能力。年度内开展2次森林防火演练。拟于2月份牵头组织以东溪片区为单位的森林扑火联合应急演练，拟定联合演练实施方案，明确人员分组分工、演练流程及演练要求，有序组织扑火队伍在实战中提升应急能力。四是狠抓病害防控。对野生动物疫源疫病以及松材线虫病、蜀柏毒蛾等林业有害生物，认真做好常态化的监测预报，以及采取综合防治等措施，确保森林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3%以内。五是规范安全管理。认真落实“一岗双责”，把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到单位、到企业、到人头。对每个安全生产环节都完善相应安全管理制度，做到不违规用火、不违规操作、不违规出售不卫生不安全林产品。加强景区内地质灾害、项目施工、森林防火等隐患排查，确保安全事故零发生。六是大力推行林长制。大力推行“林长制”以实现“林长治”。构建责任明确、协调有序、监管有力的“县、事务中心、国有林场”三级林长制责任体系，建立健全森林资源保护制度，加强森林资源生态保护与修复以及监管、执法力度，确保守林有责、守林担责、守林尽责。

（二）抓牢项目建设，提升服务品质。

一是着力解决一笔资金缺口。2020年林下节点公路总投入1300余万元，当年争取省级资金700余万元，缺口资金分年度补还，截至2022年底，资金缺口还有119万元。拟从2023年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禁止开发区补助资金中整合119万元，用于林下节点公路项目。二是规划实施一批新建项目。1.

拟在三溪口景观片区规划设计一处观景塔（防火瞭望塔），计划投资约 200 万元，占地约 150 平方米，高约 25 米，既能观松涛林海，日出日落等风景，又兼具森林防灭火瞭望塔功能。2. 拟在玉带峡景观片区规划实施水毁码头修复项目，提升汛期景区安全防范能力，让游客安心出游。3. 沿樱花湖进行景观改造提升，拟栽植一批樱花树，花开一湖，樱花湖景观明显提档升级。四是在李家坪现有观景台处建设一处休息凉亭，供游客休憩，并围绕凉亭延长现有安全护栏，为观景提供安全保障。三是维护修复三个景观片区。1. 对三溪口景观片区内的环境进行维护，包括垃圾清运、设施设备维修等，确保景区正常有序运转。2. 对森林公园内 33 公里（8 条防火通道 23 公里，7 条巡护道 10 公里）道路进行维护，主要对破损路面修补、垮塌方清理和排水沟疏通等日常养护以及雨雪冰冻极端天气道路应急抢通保畅。3. 对已建的 10000 m²绿化景观进行除草、施肥，涂干、修剪，对干枯树木进行补植及病虫害防治。4. 对玉带峡景区入口公路、游船码头、森林游步道、玫瑰园等进行砍杂去乱，维护景区形象。

（三）抓好空编补员，优化人员配置。

一是鉴于单位职工“考调、借调、退休”较多的情况，人员空缺达 4 人，占总编制人数的 25%，为有效充实人员力量，更好的推进森林公园的发展，将尽快汇报县领导，争取及时补员，以推进工作的有效衔接。二是持续落实好 2023 年公益性岗位人员选聘工作。根据需要，科学、合理、公平选聘，并分片分区域，划分任务到人头，以确保景区环境干净卫生。三是及时调整人员

分工，并各自明确其职责任务，密切配合、互相促进，山上山下共齐心，以营造出风清气正、团结一心的良好工作氛围。

（四）抓深生态产业，助推乡村振兴。

加大宣传力度，以生态康养旅游为引领，坚持生态旅游富民。一是在景区内适度开发一些新的景规，打造一些新的景点，以吸引更多游客前来观景、纳凉、吸氧。二是合理设置摊位位置，鼓励老百姓适当开发一些富有地方特色的生态旅游产品（如猕猴桃、竹笋、野生菌、野菜、药材、人工养殖野猪等）进行销售，促进森林旅游产业的全面发展。三是在规划允许的前提下，支持和鼓励周边群众发展林下经济和林家乐，参与景区餐饮、住宿、导游服务等旅游服务业。四是通过生态产业项目（如景区猕猴桃园、旅游服务、项目建设），优先聘用周边群众，尤其是脱贫户，带动周边群众就业增收、助推乡村振兴，以实现经济效益、生态效益、社会效益的“共赢”。

第二部分

苍溪县国家森林公园事务中心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单位收支总表

单位：327002-苍溪县国家森林公园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72.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其他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15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9.13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795.7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0.36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八、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672.27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856.38
七、上年结转	184.11		
收 入 总 计	856.38	支 出 总 计	856.38

备注：因数据取舍，本套单位公开表合计数据与分项数据加总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单位支出总表

单位：327002-苍溪县国家森林公园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856.38	258.43	597.95
208	05	05	32700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28	25.28	
208	07	99	327002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5.87		5.87
210	11	02	327002	事业单位医疗	9.13	9.13	
213	02	04	327002	事业单位	203.65	203.65	
213	02	07	327002	森林资源管理	181.74		181.74
213	02	99	327002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406.04		406.04
213	05	04	327002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0.30		0.30
213	05	99	327002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00		4.00
221	02	01	327002	住房公积金	20.36	20.36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327002-苍溪县国家森林公园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672.27	一、本年支出	856.38	856.38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72.2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国防支出				
一、上年结转	184.11	公共安全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4.11	教育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科学技术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15	31.15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9.13	9.13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农林水支出	795.74	795.74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20.36	20.36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他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项 目				总计	当年财政拨款安排					中央提前通知专项转移支付等			上年结转安排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类	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0113	301	13	327002	住房公积金	20.36	20.36	20.36	20.36									
30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11.76	47.77	47.77	18.02	29.75	390.00	390.00		390.00	173.99	173.99	2.91	171.08
30201	302	01	327002	办公费	3.00	3.00	3.00	3.00									
30202	302	02	327002	印刷费	2.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30211	302	11	327002	差旅费	5.31	4.75	4.75	4.00	0.75					0.56	0.56	0.56	
30217	302	17	327002	公务接待费	0.80	0.80	0.80	0.80									
30228	302	28	327002	工会经费	2.62	2.62	2.62	2.62									
30231	302	31	32700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20	5.00	5.00	5.00					1.20	1.20	1.20		
30299	302	99	327002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91.84	30.60	30.60	1.60	29.00	390.00	390.00		390.00	171.23	171.23	0.15	171.08
30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27	3.19	3.19	1.94	1.25					6.08	6.08	0.21	5.87
30305	303	05	327002	生活补助	2.13	1.92	1.92	1.92					0.21	0.21	0.21		
3030501	303	05	327002	职工遗属生活困难补助	2.13	1.92	1.92	1.92					0.21	0.21	0.21		
30309	303	09	327002	奖励金	0.02	0.02	0.02	0.02									
30399	303	99	327002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12	1.25	1.25		1.25					5.87	5.87		5.87
3039999	303	99	327002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7.12	1.25	1.25		1.25					5.87	5.87		5.8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327002-苍溪县国家森林公园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科目名称	合计	当年财政拨款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合 计	856.38	672.27	184.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15	25.28	5.87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28	25.2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28	25.28	
			就业补助	5.87		5.87
208	07	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5.87		5.87
			卫生健康支出	9.13	9.1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13	9.13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9.13	9.13	
			农林水支出	795.74	617.50	178.24
			林业和草原	791.44	613.50	177.94

项 目				合计	当年财政拨款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3	02	04	事业机构	203.65	196.50	7.16
213	02	07	森林资源管理	181.74	27.00	154.74
213	02	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406.04	390.00	16.04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30	4.00	0.30
213	05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0.30		0.30
213	05	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00	4.00	
			住房保障支出	20.36	20.36	
			住房改革支出	20.36	20.3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0.36	20.3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327002-苍溪县国家森林公园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合 计	258.43	237.49	20.9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5.35	235.35	
301	01	30101	基本工资	68.36	68.36	
301	02	30102	津贴补贴	6.73	6.73	
301	03	30103	奖金	59.27	59.27	
301	03	3010303	基础绩效奖	44.25	44.25	
301	03	3010304	年度绩效奖	11.68	11.68	
301	03	3010399	其他奖金	3.34	3.34	
301	07	30107	绩效工资	44.39	44.39	
301	0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28	25.28	
301	1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13	9.13	
301	1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3	1.83	
301	12	3011201	失业保险	0.69	0.69	
301	12	3011202	工伤保险	1.14	1.14	
301	13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36	20.3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94		20.94

项 目				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	01	30201	办公费	3.00		3.00
302	02	30202	印刷费	2.00		2.00
302	11	30211	差旅费	4.56		4.56
302	1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80		0.80
302	28	30228	工会经费	2.62		2.62
302	3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20		6.20
302	9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6		1.7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5	2.15	
303	05	30305	生活补助	2.13	2.13	
303	05	3030501	职工遗属生活困难补助	2.13	2.13	
303	09	30309	奖励金	0.02	0.02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327002-苍溪县国家森林公园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金额
类	款	项			
				合 计	597.95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5.87
208	07	99	327002	县国家森林公园事务中心就业创业补助资金苍就函[2022]1号	5.87
				森林资源管理	181.74
213	02	07	327002	川财预〔2021〕78号提前下达部分转移支付资金（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	138.10
213	02	07	327002	县国家森林公园事务中心专项业务费	43.64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406.04
213	02	99	327002	县国家森林公园事务中心森林资源管护及森林防火工作经费川财资环〔2022〕40号	16.04
213	02	99	327002	县国家森林公园事务中心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禁止开发补助资金项目川财预〔2022〕101号	390.00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0.30
213	05	04	327002	县国家森林公园事务中心三溪口国有贫困林场防火通道及生态修复项目	0.30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00
213	05	99	327002	县国家森林公园事务中心驻村帮扶经费	4.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327002-苍溪县国家森林公园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合 计	7.00		6.20		6.20	0.80
327002	苍溪县国家森林公园事务中心	7.00		6.20		6.20	0.80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327002-苍溪县国家森林公园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合 计						
空表说明：无此项内容							

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指标方向性
		443.02									
苍溪县 国家森林公园 事务中心	党组织活动 经费	0.74	提高预算 编制质量， 严格执行 预算，保障 单位日常 运转。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 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 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 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 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 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5	%	30	反向指 标
	日常定额公 用经费（事 业）	17.28	提高预算 编制质量， 严格执行 预算，保障 单位日常 运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 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 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5	%	30	反向指 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 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 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 标
	县国家森林 公园事物中 心专项业务 费	27.00	保障三溪 口国有林 场森林资 源病虫害 防治工作 正常运转； 保障森林 防火正常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 标	提升资源管理水平	定性	有效提升		10	正向指 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防火面积	≥	5000	亩	10	正向指 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森林资源保护	定性	森林资源保 护效果好， 植被覆盖 率高		10	正向指 标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指标方向性	
			运行、防火物资充足 防火队伍素质与能力提升,群众防火意识增强;保障苍溪县国家森林公园三溪口景区公共运行,景区建设项目有序推进,为广大市民提供一个更为舒适的旅游环境.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火灾防控	定性	良好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三溪口景区旅游发展经费使用合规率	=	100	%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游客量增加	≥	1	万人次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三溪口景区设施维护率	≥	90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森林病虫害防治面积	定性	有效减少森林病虫害		1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病虫害防治群众满意度	≥	85	%	3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森林防火群众满意度	≥	85	%	4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三溪口旅游发展服务对象满意度	≥	85	%	3	正向指标	
	县国家森林公园事务中心驻村帮扶经费	4.00	保障驻村工作队日常工作的顺利开展。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安全知识宣传	定性	农村安全知识普及宣传效果显著			10	
				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绿色环保	定性	因地制宜,发展绿色环保产业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乡村振兴效果	定性	因地制宜,助农增收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帮扶对象增收	定性	帮扶对象收入较上年度有所增加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帮扶成效	定性	乡村振兴工			10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指标方向性
								作得以有效开展			
苍溪县 国家森 林公园 事务中 心	县国家森林 公园事务中 心驻村帮扶 经费	4.00	保障驻村 工作队日 常工作的 顺利开展。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帮扶时间	=	2023	年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队成员每人出勤天数	≥	250	天	20	
				满意度指标	帮扶对象满意度指标	帮扶对象满意度	≥	90	%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工作成果自身测评满意度	≥	90	%	5	
	县国家森林 公园事务中 心国家重点 生态功能区 转移支付禁 止开发补助 资金	390.00	根据四川 苍溪国家 森林公园 2023年国 家重点生 态功能区 转移支付 禁止开发 区补助资 金使用方 案,规划项 目建设.主 要用于国 家森林公 园内森林 、水资源 等生态系 统保护恢 复,生物多 样性保护 等生态环 境保护支 出。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 标	生态环境修护	定性	对三溪口 45000平 方米绿化 面积进行 养护,有 效保护森 林公园自 然保护地 等生态环 境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 指标	林场道路管护	定性	对森林公 园内29公 里林场道 路进行垮 塌方清理 、排水沟 修护等日 常疏通养 护及极端 天气应急 抢修,完 善森林公 园配套设 施建设。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禁止开发区补助资金项目	定性	2023年完 成相关规 划项目		10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指标方向性
				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景观景点绿化养护面积	≥	55000	平方米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防灭火通道建设	定性	建设防灭火通道符合国家标准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防灭火能力提升	定性	通过防火宣传、防灭火演练及防灭火设备维护，有效提升防灭火能力。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防火演练	≥	1	次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景观塔（防火瞭望塔）	≥	1	座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森林公园 2023 年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禁止开发区补助资金项目	≤	390	万元	10	

此表公开的为运转类、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目标

第三部分

苍溪县国家森林公园事务中心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县国家森林公园事务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县国家森林公园事务中心 2023 年收支预算总数 856.38 万元，扣除上年结转预算因素后，比 2022 年收支预算总数同口径增加 80.77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和住房公积金解缴基数调整、职工薪酬以及项目资金等增加。

（一）收入预算情况

县国家森林公园事务中心 2023 年收入预算 856.38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184.11 万元，占 21.5%；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72.27 万元，占 78.5%。

（二）支出预算情况

县国家森林公园事务中心 2023 年支出预算 856.3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58.43 万元，占 30.18%；项目支出 597.95 万元，占 69.82%。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县国家森林公园事务中心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 856.38 万元，比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264.88 万元，扣除上年结转预算因素后，比 2022 年收支预算总数同口径增加 80.77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和住房公积金解缴基数调整、职工薪酬以及项目资金等增加。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72.27 万元、上年结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4.11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3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9.13 万元、农林水支出 795.7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0.36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县国家森林公园事务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672.27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80.77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和住房公积金解缴基数调整、职工薪酬以及项目资金等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28 万元，占 3.76%；卫生健康支出 9.13 万元，占 1.36%；农林水支出 617.5 万元，占 91.85%；住房保障支出 20.36 万元，占 3.03%。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25.28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职工养老保险缴费。

2.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3 年预算数为 9.13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职工医疗保险缴费。

3.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96.5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的基本工资、津贴

补贴、绩效工资等基本支出。

4.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2023年预算数为27万元，主要用于：三溪口国家森林公园森林防火、病虫害防治、旅游发展等相关经费保障支出。

5.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390万元，主要用于：三溪口国家森林公园景区公共运行维护、三溪口国家森林公园景区设施项目建设等支出。

6.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4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开展驻村帮扶工作等方面的项目支出。

7.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预算数为20.36万元，主要用于：保障职工住房公积金缴费。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县国家森林公园事务中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58.4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37.4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工会经费、福利费、住房公积金、公务交通补贴等。

公用经费20.9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县国家森林公园事务中心 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7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0.8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6.2 万元。2023 年县级年初单位预算暂不编列因公出国（境）经费，执行中，确需执行因公出国（境）任务和计划的，按照“一事一议”的方式按程序报批后安排经费。

（一）公务接待费较 2022 年预算下降 20%。

2023 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执行接待考察调研、检查指导等公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用餐费等。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 2022 年预算增长 24%。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 2 辆，其中：轿车 1 辆、越野车 0 辆、其他乘用车 1 辆。

2023 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执行中，确需购置公务用车的，按照“一事一议”的方式按程序报批后安排经费。

2023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2 万元，用于 2 辆公务用车燃油、过路（桥）、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主要保障应急抢险、工作调研、乡村振兴等工作开展。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县国家森林公园事务中心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县国家森林公园事务中心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县国家森林公园事务中心为事业单位，按规定未使用机关运行的相关科目。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县国家森林公园事务中心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县国家森林公园事务中心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定向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3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3 年县国家森林公园事务中心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10 个，涉及预算 672.27 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 5 个，涉及预算 233.25 万元；运转类项目 3 个，涉及预算 45.02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 2 个，涉及预算 394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用于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的支出。

（四）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用于单位缴纳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五）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项）：指用于单位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六）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指用于开展森林资源核查、监测、评估、经营利用、林地保护等方面的项目支出。

（七）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指开展其他林业和草原方面专门性工作任务的项目支出。

（八）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单位开展驻村帮扶工作等方面的项目支出。

（九）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县国家森林公园事务中心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